**广州大学城投资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大学城第二、四号冷站主机系统更新项目专项咨询及相关服务**

**竞选文件**

1. **项目基本情况**
2. 项目名称：**广州大学城第二、四号冷站主机系统更新项目专项咨询及相关服务**
3. 项目地点：广州大学城
4. 采购限价：人民币30万元
5. 项目简介：

 咨询报告编制单位负责第二号冷站和第四号冷站主机及相关系统更新的可行性分析工作。主要包括：收集基础资料，提供专项咨询报告、更新方案设计，及设备采购技术需求书。（详见本文“三、项目内容及要求”）

1. **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
2. 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具备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企业法人组织机构代码证书、税务登记证书（或三证合一），按国家法律经营。
3.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投标人须提供《信用记录承诺函》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截图并打印页面加盖公章。
4.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声明在投标活动中3年内没有重大违法活动和涉嫌违规行为。（格式自拟）
5. 已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完成咨询业务备案，具有工程咨询资信证书。需提供备案网页或证书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7. **项目内容及要求**
8. 项目背景

广州大学城第二、四号冷站投入使用已有18年，随着冷站负荷的增加和主机设备的老化，设备运行效率逐年降低，设备故障率及能耗日益增加，对冷站现阶段生产供应造成不利影响，并给未来几年供冷的安全稳定带来潜在风险。

1. 项目基本情况
2. 第二号冷站
3. 冷站空调工况装机冷量64009kW，总蓄冷量283000kW。共设置8台双机头双工况制冷主机，单台空调工况制冷量7562kW，其中2台高段压缩机头停运，用作基载主机，另有1台制冷量3517kW基载主机，总计9台主机。
4. 根据《广州大学城区域供冷站运维节能改造咨询报告》显示，双工况主机COP在2.8-3.5之间，基载主机COP在3.8-5.2之间。双工况主机蓄冰时能效普遍偏低。
5. 第四号冷站
6. 冷站空调工况装机冷量63306kW，总蓄冷量316347kW。共设置9台双机头双工况制冷主机，单台空调工况制冷量7034kW，其中3台高段压缩机头停运，用作基载主机。
7. 根据《广州大学城区域供冷站运维节能改造咨询报告》显示，双工况主机COP在2.5-3.0之间，基载主机COP在3.0-6.0之间。双工况主机蓄冰时能效普遍偏低。
8. 采购内容

专项咨询报告编制及相关服务，咨询报告编制单位负责第二号冷站和第四号冷站主机及相关系统更新的可行性分析工作。主要包括：收集基础资料，提供专项咨询报告、更新方案设计，及设备采购技术需求书。

1. 成果要求

 专项咨询报告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项目概况。
2. 对主机及相关系统现状使用情况进行分析，并论述更新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3. 根据设备放置空间、电力及荷载等情况，优化设备选型和系统设计。
4. 提供主机更新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设备选型、更新内容与分期实施、施工涉及范围等文字说明、图纸等）。
5. 国内品牌与国际品牌的技术经济比选。
6. 提供投资估算。
7. 工作成果
8. 成果提交时间
9. 专项咨询报告初稿交付时间：2022年2月20日。
10. 专项咨询报告终稿交付时间：2022年3月25日。
11. 成果提交的文件与份数

报告装订本一式15套，电子版光盘一份。

1. 设计质量与成果验收
2. 保证所提供文件的设计水平和设计质量满足国家和行业设计标准和规范。保证冷站安全可靠运行的前提下，突出体现经济性、合理性和先进性。保证符合国家低碳绿色以及“3060”目标要求。
3. 成果需经过采购人方评审，评审通过才能进入下一步工作。
4. 辅助资料
5. 冷站设计图纸；
6. 主机等设备相关参数。
7. **费用及支付方式**
8. 本项目采用总价包干方式承包。投标总价应包含投标人完成本项目约定所有工作内容、按要求提供完整的咨询成果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如中标）因项目发生的调研费（含交通费、餐费、住宿费等）、咨询费、编写费、劳务费、印刷费、后续服务、税费等投标人履行本项目的全部报酬和所需的全部费用，但不含采购人审查费用。除另有约定外，采购人无需就本项目委托事项向投标人（如中标）支付上述费用之外的任何其他费用。在项目实施期间，本项目费用不随国家政策调整或法规标准及市场因素变化而调整。报价须含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9. 支付方式
10.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收到中标人请款资料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的20%预付款；
11. 中标人在要求时间内提交初稿并经初步验收确认，采购人收到中标人请款资料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价的60%；
12. 中标人在要求时间内提交终稿并经最终验收确认，采购人收到中标人请款资料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价的100%；
13. **投标文件**

根据采购人要求的投标文件格式，进行密封报价（盖章）。投标文件应包含以下内容：

1. 技术部分（格式详见附件，加盖公章）

技术服务方案：**服务单位应充分了解服务内容，并针对本项目制定切实可行的咨询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 1. 总体方案；
	2. 对项目的整体认知；
	3. 技术方案；
	4. 设计重点和难点（包括但不限于制冷机组配置方式、更新的实施方案、降低投资及运行费用的措施等）；
	5. 节能理念及技术创新；
	6. 全生命周期成本分析方案；
	7. 设计质量与进度保证措施（提出针对本项目提供优质的服务计划及技术支持，其他措施自拟）；
	8. 投标人认为其它需要说明的文字。
1. 商务部分（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1. 有效的企业工商营业执照、企业法人组织机构代码证书、税务登记证书（或三证合一）；
	2.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截图并打印页面加盖公章。
	3. 在投标活动中3年内没有重大违法活动和涉嫌违规行为声明。（格式自拟）
	4. 供应商调查表（格式见附件2）；
	5.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3和附件4）；
	6. 相关资质证书；
	7. 本工程拟派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包括姓名、部门和职务、所学专业和毕业院校名称及毕业时间、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类似项目，获得认证资质证书及复印件）；
	8. 本工程拟派项目团队成员的简历表（包括姓名、部门和职务、所学专业和毕业院校名称及毕业时间、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类似项目，获得认证资质证书及复印件）等
	9. 2019年1月1日至今完成过类似项目业绩（提供合同复印件）；
	10.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资质等材料复印件。
2. 投标报价（格式见附件1，加盖公章）
	1. 报价一览表
3. **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对投标人进行价格、商务、技术和信用评审，其中价格评审部分占40%，商务评审部分占15%（其中供应商诚信部分占2%），技术评审占45%，投标人评审得分=价格得分+商务得分+技术得分，评分标准见附件7。同时通过投标人资格及有效性审查（见附件5）和投标后，各投标人按综合评分由高至低的顺序依次排列，排名第一为第一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对中标人实行信用评价管理，中标后采购人将中标人纳入供应商管理系统，按项目对中标人的合同履约行为进行考核，具体按采购人供应商管理办法进行。

1. **递交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纸质文件一式一份，盖章扫描件电子版一份。纸质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1月20日14时0分前。以密封的形式提供投标文件到：广州市番禺区大学城明志街1号信息枢纽楼9楼前台。投标文件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投标供应商名称和“在（竞选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供应商印章。采购人接受现场递交或邮寄两种方式。采用邮寄方式的，应在邮寄外包装袋上注明“**广州大学城第二、四号冷站主机系统更新项目专项咨询及相关服务**”字样。电子版可随纸质文件一同投递，或在截标后24小时内以电子邮件方式投递到邮箱：26073338@qq.com。投标供应商递交投标文件后，请联系采购人确认。
3. 递交的投标文件或投标文件信封未密封，或未在骑缝处盖章或签字，或逾期送达的采购人有权不予受理。
4. **竞选文件公示**

本竞选文件在广东建设工程信息网（http://www.buildinfo.com.cn/）、广州国企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cg.gemas.com.cn/）、广州大学城投资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网站（网址：https://www.gzuci.com/）同时发布。本竞选文件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大学城投资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1. **采购人地址及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广州大学城投资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市番禺区大学城明志街1号信息枢纽楼9楼

联系人：何工

联系电话：020-39302077

附件1：投标报价

附件2：供应商调查表

附件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附件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证明书

附件5：投标人资格及有效性审查表

附件6：技术方案格式

附件7：评分标准

采购人：广州大学城投资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0日

附件1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广州大学城第二、四号冷站主机系统更新项目专项咨询及相关服务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投标价（单位：人民币元） |
| 1 | 投标总价（含税） | 大写：小写：必须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点（ ） |
| 2 | 投标工期 |  |
| 3 | 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 | 姓名 |  |
| 主要工作经验 |  |
| 联系方式 |  |
| 4 | 拟委派的团队（项目主要咨询和编写人员） | 姓名 |  |
| 主要工作经验 |  |
| 联系方式 |  |
| 姓名 |  |
| 主要工作经验 |  |
| 联系方式 |  |
| …… |  |

注：（1）投标总价为人民币报价。

（2）投标总价应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如果中标）所必须的所有成本费用和投标人应承担的一切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咨询费、调研费、编写费、印刷费、人工费、交通、差旅费、利润及税费等完成项目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投标人认为需要发生的其他相关服务等等。

（3）若用小写表示的金额和用大写表示的金额不一致，以大写表示的金额为准。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2022年 月 日

附件2

|  |
| --- |
| 供应商调查表项目名称：广州大学城第二、四号冷站主机系统更新项目专项咨询及相关服务 |
| 单位名称  |  | 法人代表 |  |
| 详细地址 |  | 邮 编 |  |
| 成立日期 |  | 营业执照号码 |  | 发证机构 |  |
| 固定电话号码 |  | 传真号码 |  | 注册资金 |  |
| 公司类型 |  | 机构性质 |  |
| 项目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经营范围 |  |
| 序号 | 资质证书（认证项目）名称 | 发证机关 |
| 1 |  |  |
| 2 |  |  |
| 3 |  |  |
| 主要服务行业 |  | 主要客户 |  |
| 近三年类似业绩 |
| 序号 | 服务单位 | 项目内容 |
| 1 |  |  |
| 2 |  |  |

投标单位（加盖公章）：

日期：2022年 月 日

附件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在我单位任职务，是我单位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为，特此证明。

（单位盖章）

日期：2022年 月 日

单位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单位联系电话：

附：法人代表身份证正反面或其他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附件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证明书**

兹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为我方委托代理人，其权限是：办理 广州大学城投资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广州大学城第二、四号冷站主机系统更新项目专项咨询及相关服务”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自2022年 月 日签章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附：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或其他身份证明材料复印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年 月 日

说明：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无需提交本证明书。

附件5

**投标人资格及有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广州大学城第二、四号冷站主机系统更新项目专项咨询及相关服务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备注** |
| 1 | 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具备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企业法人组织机构代码证书、税务登记证书（或三证合一），按国家法律经营。 |  |
| 2 |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投标人须提供《信用记录承诺函》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截图并打印页面加盖公章。 |  |
| 3 |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声明在投标活动中3年内没有重大违法活动和涉嫌违规行为。（格式自拟） |  |
| 4 | 已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完成咨询业务备案，具有工程咨询资信证书。需提供备案网页或证书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 |  |
| 5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  |
| 6 | 投标文件未按竞选文件的规定密封、盖章和签署； |  |
| 7 | 投标文件未按竞选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辩认； |  |
| 8 | 对同一竞选项目出现两个或以上的投标报价，且没声明哪个有效； |  |
| 9 | 投标总报价高于采购限价； |  |
| 10 | 投标总报价低于企业自身成本； |  |
| 11 | 工期不满足竞选文件要求的； |  |
| 12 | 方案未响应竞选文件中已明确必须要作实质性响应的内容； |  |
| 13 |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
| 14 | 不符合竞选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
|  | **评审结论（**通过/不通过**）** |  |

注：

1. 投标人分栏中填写“√”表示该项符合竞选文件要求，“×”表示该项不符合竞选文件要求，“○”表示无该项内容；
2. 经评标委员会审核后，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即按废标处理。
3. 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4.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委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评委签名： 日 期：2022年 月 日

附件6

**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评审大项** | **评审内容**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商务部分（15分） | 采购人供应商管理系统查到的分值 | 2 | 供应商诚信分以评标当天采购人供应商管理系统查到的分值直接计取（供应商诚信分原始分为0分），投标人不在供应商管理系统内的，诚信分按0分计算。本项供应商诚信分在采购人官方网站上定期公布。诚信分≧2分时本项得2分。 |
| 类似业绩 | 3 | 自2019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前，投标人参与或完成类似项目业绩，每一个项目得1分；本项累计最高得3分。提交证明资料中，项目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中必须带单独的“区域供冷”“集中供热”“冷站”“管网”等字样，否则为无效项目。参与项目的时间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为准。 |
| 项目负责人资质 | 4 |  项目负责人应具备扎实的理论知识和实践经验，项目负责人具有暖通空调专业高级工程师（教授级）职称职称得4分，否则不得分。注：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投标单位人员，提供职称证书复印件，否则不予计分。本项最高得4分。 |
| 项目专业技术人员配备情况 | 6 | 1、项目组成员具有中级或以上职称，每人每证得0.5分，本项最高得1.5分；2、项目组成员应配备有暖通专业、智能化专业、结构专业工程师。每人每证得1.5分，本项最高得4.5分；注：专业技术人员必须为投标单位人员，提供职称证书复印件，否则不予计分。本项最高得6分。 |
| 技术部分（45分） | 总体方案评审 | 6 | 优：工作大纲合理、具体、可行，完全满足各阶段的进度要求；良：工作大纲基本合理、可行；中：工作大纲不够合理、可行。横向对比：优得5-6分，良得3-4分，中得1-2分，未有相关内容得0分。 |
| 对项目的整体认知 | 6 | 优：全面、准确，言简意赅；良：基本准确，概况性、全面性不够；中：不准确、不全面，有错误。横向对比：优得5-6分，良得3-4分，中得1-2分，未有相关内容得0分。 |
| 技术方案的合理性 | 6 | 优：设计技术方案合理，可操作性强，构思方案优良；良：设计技术方案基本合理，可操作性一般，构思方案一般；中：设计技术缺乏可操作性一般。横向对比：优得5-6分，良得3-4分，中得1-2分，未有相关内容得0分。 |
| 设计重点和难点（包括但不限于制冷机组配置方式、更新的实施方案、降低投资及运行费用的措施等） | 9 | 优： 技术理念先进，叙述全面，且简明扼要，重点突出，近远期结合，经济可行。设计重点的分析透彻，针对性强；良： 技术理念有一定新意，叙述较为全面，可操作性一般，重点基本突出。设计重点分析欠透彻，针对性不够强；中： 技术理念无新意，可操作性差，重点不突出；设计重点、难点的分析不透彻，针对性差。横向对比：优得7-9分，良得4-6分，中得1-3分，未有相关内容得0分。 |
| 节能理念及技术创新 | 6 | 优：节能理念新颖，工程技术创新、科学合理；良：节能理念一般，工程技术实用；中：节能理念及工程技术无创新。横向对比：优得5-6分，良得3-4分，中得1-2分，未有相关内容得0分。 |
| 全生命周期成本分析方案 | 6 | 优：全生命周期工程各阶段成本分析方案优秀，符合性和针对性强；良：全生命周期工程各阶段成本分析方案普通，符合性和针对一般；中：全生命周期工程各阶段成本分析方案差，符合性和针对性强。横向对比：优得5-6分，良得3-4分，中得1-2分，未有相关内容得0分。 |
| 设计质量与进度保证措施（提出针对本项目提供优质的服务计划及技术支持，其他措施自拟） | 6 | 优：措施合理、具体可行，可操作性强，完全满足各阶段的服务要求，人员配置合理、分工明确、架构科学，；良：措施较为合理，基本可行，可操作性一般，人员配置及构架基本合理；中：措施不合理，不可行，可操作性差。横向对比：优得5-6分，良得3-4分，中得1-2分，未有相关内容得0分。 |
| 价格部分（40分） |  报价 | 40 | 取所有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的最低价的作为评标基准价。以评标基准价作为计算各有效投标总报价得分的基础，当有效投标总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得40分；有效投标总报价与评标基准价之差，每上偏1%扣1分。 |